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59)

關連交易
康龍生物增資

增資協議

於2023年3月30日，本公司與康君仲元、康君投資、煜灃投資、非關連投資人及康龍生物就康龍生物增資訂立增資協議，據此，康龍生物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3,100.00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3,487.4052百萬元，乃由於認購康龍生物註冊資本約11.1087%。康君仲元、康君投資、煜灃投資及非關連投資人各方有條件地同意認繳康龍生物增加的註冊資本約人民幣76.6842百萬元、人民幣4.8947百萬元、人民幣8.1579百萬元及人民幣297.6684百萬元，佔康龍生物股權的2.1989%、0.1404%、0.2339%及8.5355%，對價為分別價為人民幣188.0百萬元、人民幣12.0百萬元、人民幣20.0百萬元及人民幣729.7676百萬元。超出新增註冊資本的所有增資出資額將計入康龍生物增資的資本公積。

於增資前，本公司持有康龍生物100.0%股權，康龍生物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增資完成後，康龍生物由康君仲元、康君投資、煜灃投資、非關連投資人及本公司將分別持有2.1989%、0.1404%、0.2339%、8.5355%及88.8913%，康龍生物將因此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此外，於2023年3月30日，為保護增資協議各方的權利，康君仲元、康君投資、煜灃投資、非關連投資人、康龍生物及本公司亦訂立投資人協議，根據該協議，(i)各方享有若干典型的特殊權利，包括優先認購權、優先購買權、共同出售權、分紅權、優先清算權、轉讓限制、反稀釋權、最優惠條款權及資訊權；(ii)各方同意上述特殊權利的終止及重續安排；及(iii)本次增資完成後，康龍生物將不設董事會或監事會，僅設一名執行董事和一名監事，分別由本公司委派並由康龍生物股東選舉產生；康龍生物設經理1名，由康龍生物執行董事決定聘任或解聘。自交割日起，若康龍生物擬設立董事會，康君資本（共同作為一個集團）和高瓴（共同作為一個集團）各有權提名一名康龍生物董事會觀察員。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康君仲元的普通合夥人為康君投資。康君投資最終由樓小強先生（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執行董事兼首席運營官）擁有。本公司董事樓小強先生、李家慶先生擔任康君投資的董事。此外，煜灃投資的普通合夥人為寧波宏灃，而寧波宏灃又由寧波匯昌健擁有。寧波匯昌健由樓國強先生（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樓柏良博士以及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執行董事兼首席運營官樓小強先生的胞兄弟）及陳靜女士（樓國強先生的配偶）擁有。

因此，康君仲元、康君投資及煜灃投資各自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且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增資協議項下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增資協議

於2023年3月30日，本公司與康君仲元、康君投資、煜灃投資、非關連投資人及康龍生物就康龍生物增資訂立增資協議，據此，康龍生物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3,100.00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3,487.4052百萬元，乃由於認購康龍生物註冊資本約11.1087%。康君仲元、康君投資、煜灃投資及非關連投資人各方有條件地同意認繳康龍生物增加的註冊資本約人民幣76.6842百萬元、人民幣4.8947百萬元、人民幣8.1579百萬元及人民幣297.6684百萬元，佔康龍生物股權的2.1989%、0.1404%、0.2339%及8.5355%，對價為分別價為人民幣188.0百萬元、人民幣12.0百萬元、人民幣20.0百萬元及人民幣729.7676百萬元。超出新增註冊資本的所有增資出資額將計入康龍生物增資的資本公積。

增資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2023年3月30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
- (2) 康君資本；
- (3) 高瓴⁺；
- (4) 寧波通商⁺；
- (5) 郁岳江先生⁺；
- (6) 華傑高景⁺；
- (7) 張科禾潤⁺；
- (8) 惠每資本⁺；
- (9) 東證資本⁺；
- (10) 建發新興⁺；
- (11) 嘉興晶泰⁺；
- (12) 煜灃投資；
- (13) 康龍生物。

(統稱為「增資協議訂約方」)

⁺ 指非關連投資人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各非關連投資人為獨立第三方。

增資：

(i) 增加註冊資本

康龍生物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3,100.00百萬元增至約人民幣3,487.4052百萬元。康龍生物增加的註冊資本約為人民幣387.4052百萬元。

(ii) 增資的方式及金額

增資協議訂約方同意以現金結算康龍生物的增資，而相關投資人應於(i)收到相關交割通知之日及(ii)康君資本(代表相關投資人)同意或視為同意滿足所有先決條件起15個營業日內將增資的各自金額支付至康龍生物指定的銀行賬戶。

下表載列根據增資協議擬注入康龍生物的各自資本：

投資集團	投資實體	擬注入的資本 (人民幣元)	擬注入康龍生物	擬計入康龍生物
			註冊資本的金額 (人民幣元)	資本公積的金額 (人民幣元)
康君資本	康君仲元	188,000,000	76,684,211	111,315,789
	康君投資	12,000,000	4,894,737	7,105,263
高瓴	高瓴祈睿	100,000,000	40,789,474	59,210,526
	珠海星博	100,000,000	40,789,474	59,210,526
寧波通商	寧波甬欣	100,000,000	40,789,474	59,210,526
	寧波商創	50,000,000	20,394,737	29,605,263
郁岳江先生	郁岳江先生	110,000,000	44,868,421	65,131,579
華傑高景	華傑高景	89,767,600*	36,615,732*	53,151,868*
張科禾潤	張科禾潤	50,000,000	20,394,737	29,605,263
惠每資本	惠每資本	50,000,000	20,394,737	29,605,263
東證資本	東證明德	20,000,000	8,157,895	11,842,105
	銅陵東證	20,000,000	8,157,895	11,842,105
建發新興	建發新興	20,000,000	8,157,895	11,842,105
嘉興晶泰	嘉興晶泰	20,000,000	8,157,895	11,842,105
煜灃投資	煜灃投資	20,000,000	8,157,895	11,842,105
	總計	949,767,600*	387,405,209	562,362,391

附註：

華傑高景將注入的資本金額為13,000,000美元，基於人民幣6.9052元對1美元的匯率進行轉換(僅供說明)。

**釐定增資金額
的依據**

增資於自願、平等及合法的基礎上進行，且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增資的有關增資對價乃由增資協議訂約方（包括本公司及非關連投資人）公平磋商後釐定，並計及下文「訂立增資協議的理由及裨益」段所載增資的潛在裨益。

因此，董事認為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對價屬公平合理。

先決條件

增資協議須待達成或由相關投資人豁免以下條件後，方告完成：

適用於所有相關投資人的先決條件：

- (i) 康龍生物及／或其附屬公司已就收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即Pharmaron Biologics (UK) Holdings Limited及其全資附屬公司Pharmaron Biologics (UK) Ltd、Pharmaron (Exton) Lab Services LLC及其全資附屬公司Pharmaron (San Diego) Lab Services LLC和Pharmaron (Boston) Lab Services LLC）100%股權事宜完成主管發改委及商務部門的境外投資備案及登記手續；及
- (ii) 康龍生物與本公司已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及／或證券監管機構要求達成其他相關先決條件，主要包括已履行其各自的相關內部治理程序及披露程序、有效簽署及交付相關交易協議、公司章程及決議案、並無違反相關聲明、保證及承諾、康龍生物無重大不利影響、康龍生物無重大合同的重大違約、並無就增資施加任何限制或禁止及出具交割證書。

僅適用於華傑高景的先決條件：

- (iii) 關於華傑高景將作出的美元付款，康龍生物已就增資事宜向相關市場監管部門完成了外商投資企業的相關備案、登記和信息報告程序，並已開立外匯資本金帳戶。

此外，於2023年3月30日，為保護增資協議各方的權利，康君仲元、康君投資、煜豐投資、非關連投資人、康龍生物及本公司亦訂立投資人協議，根據該協議，(i)各方享有若干典型的權利，包括優先認購權、優先購買權、共同出售權、分紅權、優先清算權、轉讓限制、反稀釋權、最優惠條款權及資訊權；(ii)各方同意上述特殊權利的終止及重續安排；及(iii)本次增資完成後，康龍生物將不設董事會或監事會，僅設一名執行董事和一名監事，分別由本公司委派並由康龍生物股東選舉產生；康龍生物設經理1名，由康龍生物執行董事決定聘任或解聘。自交割日起，若康龍生物擬設立董事會，康君資本(共同作為一個集團)和高瓴(共同作為一個集團)各有權提名康龍生物一名董事會觀察員。

康龍生物緊接增資前及緊隨增資後的股權架構

下表載列康龍生物緊接增資前及緊隨增資後的股權架構：

股東	緊接完成增資前		投資集團	投資實體	緊接完成增資後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持股比例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持股比例
本公司	3,100,000,000	100%	本公司	本公司	3,100,000,000	88.8913%
			康君資本	康君仲元	76,684,211	2.1989%
				康君投資	4,894,737	0.1404%
			高瓴	高瓴祈睿	40,789,474	1.1696%
				珠海星博	40,789,474	1.1696%
			寧波通商	寧波甬欣	40,789,474	1.1696%
				寧波商創	20,394,737	0.5848%
			郁岳江先生	郁岳江先生	44,868,421	1.2866%
			華傑高景	華傑高景	36,615,732*	1.0499%
			張科禾潤	張科禾潤	20,394,737	0.5848%
			惠每資本	惠每資本	20,394,737	0.5848%
			東證資本	東證明德	8,157,895	0.2339%
				銅陵東證	8,157,895	0.2339%
			建發新興	建發新興	8,157,895	0.2339%
			嘉興晶泰	嘉興晶泰	8,157,895	0.2339%
			煜豐投資	煜豐投資	8,157,895	0.2339%
總計	3,100,000,000	100%			3,487,405,209	100%

附註：

華傑高景將注入的資本金額基於約人民幣6.9052元對1美元的匯率進行轉換(僅供說明)。

於增資前，本公司持有康龍生物100.0%股權，康龍生物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增資完成後，康龍生物由康君仲元、康君投資、煜灃投資、非關連投資人及本公司將分別持有2.1989%、0.1404%、0.2339%、8.5355%及88.8913%，康龍生物將因此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訂立增資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作為中長期發展戰略的一部分，本公司積極加強大分子和細胞與基因治療服務平台。康龍生物的股權融資有利於本集團大分子和細胞與基因治療服務板塊的發展及運營。同時可滿足本集團發展大分子和細胞與基因治療服務領域的資金需求，提升本集團的研發服務能力，並進一步夯實本集團的全流程一體化醫藥研發服務平台，使本集團能更好地滿足客戶需求。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增資協議及投資人協議均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已批准增資協議、投資人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樓柏良博士、樓小強先生、鄭北女士、李家慶先生及周宏斌先生於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對批准增資協議、投資人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的決議案均放棄投票。

有關增資協議各訂約方之資料

本公司及本集團

本公司乃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股份乃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及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是一家領先的全流程一體化醫藥研發服務平台，業務遍及全球，致力於協助客戶加速藥物創新。

康龍生物

康龍生物為於2020年10月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大分子和細胞與基因治療服務。

下表載列康龍生物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資料概要，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0	1.6
除稅前虧損淨額	-4,529.9	-14,529.3
除稅後虧損淨額	-3,628.0	-10,893.3

附註：

為免生疑問，上述康龍生物的財務數據未計及康龍生物擬收購的Pharmaron Biologics (UK) Holdings Limited及其全資附屬公司Pharmaron Biologics (UK) Ltd、Pharmaron (Exton) Lab Services LLC及其全資附屬公司Pharmaron (San Diego) Lab Services LLC和Pharmaron (Boston) Lab Services LLC的財務資料。

康龍生物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經審計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984.5850百萬元。

於增資完成後，康龍生物將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康龍生物的財務業績仍將併入本公司的財務業績。

康君仲元

康君仲元為一家於2021年3月2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投資管理。截至本公告日期，康君仲元由廈門康泓灣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有限合夥人)(「廈門康泓灣」)、服務貿易創新發展引導基金(有限合夥)(作為有限合夥人)(「服務貿易創新」)、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寧波市產業發展基金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寧波市產業發展」)、寧波通商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有限合夥人)(「寧波通商創業投資」)、廈門仲圓至康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有限合夥人)(「廈門仲圓至康」)、海南君祺創業投資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海南君祺」)及康君投資(作為普通合夥人)分別擁有18.62%、18.62%、13.83%、13.30%、5.27%、4.07%、1.06%及0.24%。餘下24.99%股權由10名獨立第三方有限合夥人持有，該等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康君仲元少於5%的股權。廈門康泓灣由我們的執行董事樓小強先生及鄭北女士(各自持有50%及50%)共同擁有。服務貿易創新、寧波市產業發展及寧波通商創業投資最終由獨立第三方寧波國資委及國務院擁有。廈門仲圓至康的普通合夥人為康君投資，廈門仲圓至康由我們的執行董事樓小強先生最終擁有。海南君祺由君聯資本(定義見下文)全資擁有，及我們的非執行董事李家慶先生是海南君祺和君聯資本的董事之一。

康君投資

康君投資為一家於2019年6月1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投資管理。康君投資由寧波康灣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康灣**」)、本公司、君聯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君聯資本**」)及廈門康灣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廈門康灣**」)分別擁有40%、30%、20%及10%。寧波康灣由廈門康泓灣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普通合夥人)擁有75%，而廈門康泓灣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我們的執行董事樓小強先生及鄭北女士(各自持有50%及50%)共同擁有。君聯資本由北京君誠合眾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君誠合眾**」)擁有80%。君誠合眾的普通合夥人為北京君祺嘉睿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其由獨立第三方陳浩先生、王能光先生、朱立南先生及李家慶先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分別擁有40%、20%、20%及20%。廈門康灣由我們的執行董事樓小強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及獨立第三方蘇躍星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分別擁有70%及30%。康君投資最終由樓小強先生(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執行董事兼首席運營官)擁有。

煜灃投資

煜灃投資為一家於2021年9月2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投資管理。截至本公告日期，煜灃投資由寧波鈺鑫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有限合夥人)(「**寧波鈺鑫**」)、寧波杭州灣新區新興產業創業投資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寧波杭州灣創業投資**」)、樓小強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作為有限合夥人)、寧波匯昌健投資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寧波匯昌健**」)、北京匯嘉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北京匯嘉投資**」)、寧波捷瑞股權投資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寧波捷瑞**」)及寧波宏灃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寧波宏灃**」)分別擁有40%、30%、10%、8%、5%、5%及2%。寧波鈺鑫、寧波杭州灣創業投資、北京匯嘉投資及寧波捷瑞最終由中國公民及國有資產(均為獨立第三方)擁有。寧波宏灃由寧波匯昌健擁有。寧波匯昌健由陳靜女士(樓國強先生的配偶，樓國強先生是我們的執行董事樓柏良博士及樓小強先生的胞兄弟)及樓國強先生擁有。

非關連投資人

珠海星博

珠海星博為一家於2022年4月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截至本公告日期，珠海星博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圳高瓴天成三期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珠海星博0.01%的權益，珠海星博的有限合夥人深圳高瓴慕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廈門高瓴瑞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高瓴恆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分別持有珠海星博50.11%、36.42%及6.32%的權益，且均為獨立第三方。餘下7.14%的權益由2名有限合夥人持有，該等有限合夥人分別持有珠海星博少於5%的權益且均為獨立第三方。珠海星博最終由均為獨立第三方的中國公民最終實益擁有。

高瓴祈睿

高瓴祈睿為一家於2021年1月1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截至本公告日期，高瓴祈睿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高瓴祈睿醫療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高瓴祈睿0.8986%的權益。高瓴祈睿的有限合夥人招商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蘇州工業園區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珠海高瓴祈耀醫療健康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高瓴祈暄醫療健康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西藏弘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太保大健康產業私募投資基金(上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高瓴祈雅醫療健康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工業園區生物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分別持有高瓴祈睿12.9583%、12.5809%、12.4371%、10.9454%、8.9863%、8.0877%、7.4946%及5.3918%的權益，且均為獨立第三方。餘下20.2193%的權益由11名有限合夥人持有，該等有限合夥人分別持有高瓴祈睿少於5%的權益且均為獨立第三方。高瓴祈睿最終由均為獨立第三方的中國公民最終實益擁有。

寧波甬欣

寧波甬欣為一家於2022年6月2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截至本公告日期，寧波甬欣由寧波市甬欣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有限合夥人)及寧波通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99.95%及0.05%。寧波甬欣最終由寧波市國資委(為獨立第三方)擁有。

寧波商創

寧波商創為一家於2021年3月1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截至本公告日期，寧波商創由寧波杭州灣新區新興產業創業投資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寧波通商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有限合夥人)、寧波海創股權投資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及寧波通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49.95%、49.95%、0.05%及0.05%。寧波商創最終由寧波市國資委(為獨立第三方)擁有。

郁岳江先生

郁岳江先生為中國公民，為個人投資人及獨立第三方。

華傑高景

華傑高景為一家於2023年3月13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截至本公告日期，華傑高景由HJ Apex Healthcare Fund L.P.(作為參與股東)及HJ Capital Partners(作為管理層股東)(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99%及1%。華傑高景最終由張俊傑先生(為中國公民及獨立第三方)擁有。

張科禾潤

張科禾潤為一家於2021年3月1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創業投資。截至本公告日期，張科禾潤由上海浦東科技創新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有限合夥人)，寧波越都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有限合夥人)、棗莊德隆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有限合夥人)、長三角協同優勢產業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有限合夥人)及上海張科禾潤創業投資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48.95843%、10.83151%、10.39825%、5.41576%及1%。餘下23.39605%股權由10名獨立第三方有限合夥人持有，該等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張科禾潤少於5%的股權。張科禾潤最終由上海市浦東新區國資委(均為獨立第三方)擁有。

惠每資本

惠每資本為一家於2018年6月20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截至本公告日期，惠每資本由珠海惠每康帛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有限合夥人)、天津市海河產業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有限合夥人)、珠海惠每康仁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有限合夥人)及惠每頤康(天津)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普通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21.6608%、18.3543%、12.2969%及0.6832%。餘下47.0048%股權由20名獨

立第三方有限合夥人持有，該等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惠每資本少於5%的股權。惠每資本最終由羅如澍先生（為中國公民及獨立第三方）擁有。

東證明德

東證明德為一家於2023年3月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截至本公告日期，東證明德由上海東方證券資本投資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山東萬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濟寧市意德通國際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衛福才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龔寶興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龔劍平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上海先及實業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及上海盈保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19.12%、14.71%、14.71%、14.71%、14.71%、7.35%、7.35%及7.35%。東證明德最終由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並為獨立第三方）擁有。

銅陵東證

銅陵東證為一家於2022年7月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截至本公告日期，銅陵東證由銅陵大江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上海東方證券資本投資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古敏女士（作為有限合夥人）、上海盈保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上海道傑投資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及浙江國祥控股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20%、19.99%、17.50%、15%、15%及12.51%。銅陵東證最終由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並為獨立第三方）擁有。

建發新興

建發新興為一家於2016年6月2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截至本公告日期，寧波甬欣由廈門建發新興產業股權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及廈門建鑫投資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99.9750%及0.0250%。建發新興最終由蔡曉帆先生（為中國公民及獨立第三方）擁有。

嘉興晶泰

嘉興晶泰為一家於2023年2月1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截至本公告日期，嘉興晶泰由姚偉君（作為有限合夥人）、李嘉俊（作為有限合夥人）及上海寶鼎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59.97%、39.98%及0.05%。嘉興晶泰最終由獨立第三方擁有。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康君仲元的普通合夥人為康君投資。康君投資由樓小強先生（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執行董事兼首席運營官）實際擁有。本公司董事樓小強先生、李家慶先生擔任康君投資的董事。此外，煜灃投資的普通合夥人為寧波宏灃，而寧波宏灃又由寧波匯昌健擁有。寧波匯昌健由樓國強先生（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樓柏良博士以及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執行董事兼首席運營官樓小強先生的胞兄弟）及陳靜女士（樓國強先生的配偶）擁有。

因此，康君仲元、康君投資及煜灃投資各自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且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增資協議項下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康君資本」	指	康君仲元及康君投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建發新興」	指	廈門建發新興產業股權投資貳號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一家於2016年6月2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增資協議」	指	增資協議各方就康龍生物的增資於2023年3月30日訂立的增資協議
「增資」	指	康君仲元、康君投資、煜灃投資及非關連投資人根據增資協議分別認繳康龍（寧波）生物醫藥增加的註冊資本人民幣188.0百萬元、人民幣12.0百萬元人民幣20.0百萬元、及人民幣729.7676百萬元

「CGT」	指	細胞與基因治療
「交割日」	指	增資協議所規定的交割條件完全滿足或被相關投資人書面豁免後，按照增資協議的條文，所有相關投資人向康龍生物繳付所有相關資金並提供銀行匯款憑證之日
「本公司」	指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4年7月1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300759)及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759)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銅陵東證」	指	銅陵東證合創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一家於2022年7月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東證明德」	指	東證明德(上海)私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3年3月9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高瓴」	指	高瓴祈睿及珠海星博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00元，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華傑高景」	指	HJP Oxygen Investment Limited，一家於2023年3月13日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煜灃投資」	指	寧波煜灃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9月29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惠每資本」	指	惠每健康(天津)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8年6月20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該等人士並無任何關連的第三方

「投資人協議」	指	為保護增資協議各方的權利，增資協議各方於2023年3月30日訂立的協議
「嘉興晶泰」	指	嘉興晶泰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3年2月17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康君投資」	指	康君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6月18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康君仲元」	指	寧波康君仲元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3月25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寧波商創」	指	寧波商創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3月11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寧波通商」	指	寧波甬欣及寧波商創
「非關連投資人」	指	高瓴祈睿、珠海星博、寧波甬欣、寧波商創、郁岳江先生、華傑高景、張科禾潤、惠每資本、東證明德、銅陵東證、建發新興及嘉興晶泰
「東證資本」	指	銅陵東證及東證明德
「康龍生物」	指	康龍化成（寧波）生物醫藥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10月9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相關投資人」	指	康君仲元、康君投資、煜灃投資及非關連投資人
「國資委」	指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高瓴祈睿」	指	蘇州高瓴祈睿醫療健康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一家於2021年1月19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寧波甬欣」	指	寧波甬欣鳳凰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6月28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張科禾潤」	指	上海張科禾潤生物醫藥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3月18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珠海星博」	指	珠海星博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為一家於2022年4月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聯繫人」、「關連人士」、「控股股東」、「百分比率」及「附屬公司」等詞彙應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

承董事會命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樓柏良博士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2023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樓柏良博士、樓小強先生及鄭北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平進先生、胡柏風先生、李家慶先生及周宏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麗華女士、周其林先生、曾坤鴻先生及余堅先生。

* 僅供識別